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3-048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公告

|  |
|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相关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对照如下：

|  |  |
| --- | --- |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第七条 **证券部**是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机构：  1.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编制并指导实施投资计划；  2. 对投资项目的预选、策划、论证及实施进行管理与监督；  3. 负责跟踪分析新增投资企业或项目的运行情况；  4. 与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共同参与投资项目终（中）止清算与交接工作；  5. 本制度规定的其他职能。 | 第七条 **投资管理部**是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机构：  1.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编制并指导实施投资计划；  2. 对投资项目的预选、策划、论证及实施进行管理与监督；  3. 负责跟踪分析新增投资企业或项目的运行情况；  4. 与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共同参与投资项目终（中）止清算与交接工作；  5. 本制度规定的其他职能。 |
| 第九条 公司对外投资项目，按下列程序办理：  1. **证券部**对拟投资项目进行调研，形成可行性报告草案，对项目可行性作初步的、原则的分析和论证。  2. 可行性报告草案形成后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重大的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3. 可行性报告通过论证后，报总经理或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4. 可行性报告获批准后，责成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与对方签订合同。  5. 合同签订后，由**证券部**会同财务部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落实实施。 | 第九条 公司对外投资项目，按下列程序办理：  1. **投资管理部**对拟投资项目进行调研，形成可行性报告草案，对项目可行性作初步的、原则的分析和论证。  2. 可行性报告草案形成后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重大的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3. 可行性报告通过论证后，报总经理或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4. 可行性报告获批准后，责成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与对方签订合同。  5. 合同签订后，由**投资管理部**会同财务部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落实实施。 |
| 第十条 对外投资项目一经确立，由**证券部**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控。 | 第十条 对外投资项目一经确立，由**投资管理部**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控。 |
| 第十一条 **证券部**应对项目的建设进度、资金投入、使用效果、运作情况、收益情况进行必要的跟踪管理；分析偏离的原因，提出解决的整改措施，并定期向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提交书面报告。 | 第十一条 **投资管理部**应对项目的建设进度、资金投入、使用效果、运作情况、收益情况进行必要的跟踪管理；分析偏离的原因，提出解决的整改措施，并定期向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提交书面报告。 |
| 第十二条 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新情况，包括投资收回或投资转让，**证券部**应在该等事实出现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总经理汇报，总经理应立即会同有关专业人员和职能部门对此情况进行讨论和分析，并报董事会审批。 | 第十二条 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新情况，包括投资收回或投资转让，**投资管理部**应在该等事实出现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总经理汇报，总经理应立即会同有关专业人员和职能部门对此情况进行讨论和分析，并报董事会审批。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